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9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89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认购邀请对象的报价情况以及《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所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A股)30,797,101.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7.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9,999,987.60元。

截至2016年11月2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已将扣减承销费用和保荐费(总计19,000,000.00元)后的资金总额人民币830,999,987.6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经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3,561,5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7,438,487.60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20ZA0023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累计投入金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73,810.1万元。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①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2021年半年度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人民币684.74万元。

②当前余额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募集资金2020年期末余额	63,521,312.49
2、募集资金本期支出总额(-)	6,847,430.33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6,847,430.3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手续费支出	0
3、本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4、募集资金本期收入总额(+)	477,857.35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477,857.35
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年6月30日账户余额	57,151,739.51

(3)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74,494.84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该《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1)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开户银行、瑞银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新能源")与开户银行、瑞银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管理,保证专款专用。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其他项目的议案》,2019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康达新能源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以下简称"交行自贸区分行")和江苏银行上海黄浦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黄浦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资金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同时公司、康达新能源与保荐代表人瑞银证券及交行自贸区分行、江苏银行黄浦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管理,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2、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存单号	金 额	备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18310188000058133	500,000.00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18310181000042464	53,082,883.99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310066137013000436622	3,568,855.52	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	57,151,739.51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变更项目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丁基材料项目系公司在2016年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发展前景确定的,而近年来受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和国家相关政策影响,其市场前景不及预期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8,558.08万元投资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详见附表2: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表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0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4.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494.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558.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8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	否	14,635.30	14,635.30	0	8,880.32	60.68%	2018年10月31日	-253.43	否	否
丁基材料项目	是	45,593.65	27,035.57	0	29,532.88	109.24%	2019年10月31日	0	否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	25,000	0	23,072.77	92.29%	—	0	不适用	否
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	是	0	12,558.08	431.92	12,286.99	97.84%	2020年12月31日	-321.80	否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是	0	6,000	252.82	721.88	12.03%	2021年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5,228.95	85,228.95	684.74	74,494.84	—	—	-575.23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85,228.95	85,228.95	684.74	74,494.84	—	—	-575.2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丁基材料项目系公司在2016年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发展前景确定的,而近年来受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和国家相关政策影响,其市场前景不及预期。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8,558.08万元投资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化工原料,原料价格受石油价格、受安全环保宏观政策、上游厂商设备检修等因素以及物流成本上涨、供需关系等方面因素影响,报告期内,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和高性能环氧结构胶扩产项目的收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丁基材料项目系公司在2016年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发展前景确定的,而近年来受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和国家相关政策影响,其市场前景不及预期。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8,558.08万元投资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附表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金额为59,452,091.70元,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9,452,091.70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6)第320ZA00123号《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2016年12月27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置换先期投入59,452,091.7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8年2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8年2月22日—2019年2月21日)。2018年3月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1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已提前一次性归还完毕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2019年1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1月7日—2020年1月6日)。2019年1月1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4月29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万元暂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已提前一次性归还完毕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3、2020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20年1月14日—2020年7月13日)。2020年1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2月1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7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暂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并且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已提前一次性归还完毕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19年8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约6,195.83万元(包括节余募集资金、项目尾款及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活动。项目尾款约336.64万元,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支付。该议案经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将项目剩余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6,230.8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完成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及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2、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了项目建设各环节的费用控制和合理使用,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同时,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5,715.17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	丁基材料项目	12,558.08	431.92	12,286.99	97.84%	2020年12月31日	-321.8	否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丁基材料项目	6,000.00	252.82	721.88	12.03%	2021年6月30日	不适用	—	否
合计		18,558.08	684.74	13,008.87		—	-321.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丁基材料项目系公司在2016年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发展前景确定的,而近年来受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和国家相关政策影响,其市场前景不及预期。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8,558.08万元投资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丁基材料项目"进行结项,同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8,558.08万元投资"高性能环氧结构胶粘剂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化工原料,原料价格受石油价格、受安全环保宏观政策、上游厂商设备检修等因素以及物流成本上涨、供需关系等方面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高性能环氧结构胶扩产项目的收益未达预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8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达新材	股票代码	0026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一涛	高梦影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电话	021-50770196	021-50779159	
电子信箱	kdxc@shkdchem.com	kdxc@shkdche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7,807,639.32	695,031,039.55	2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750,504.47	99,398,219.83	-7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40,371.46	99,570,410.79	-7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662,738.32	5,344,523.15	1,203.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	0.394	-7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	0.394	-7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	4.56%	-3.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70,513,489.41	3,326,558,599.50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86,407,256.70	2,334,158,485.16	-2.0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6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山金控产业孵化器集团	国有法人	24.99%	63,095,200	0	质押	30,300,000
陆企亭	境内自然人	2.01%	5,075,216	0		
耿殿根	境内自然人	2.00%	5,048,268	0		
张立岗	境内自然人	1.82%	4,603,450	0		
徐洪珊	境内自然人	1.35%	3,420,063	0		
侯一斌	境内自然人	1.13%	2,860,600	0		
上海联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1%	2,300,054	0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2%	2,077,056	0		
邢映红	境内自然人	0.77%	1,938,751	0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91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陆企亭、徐洪珊为一致行动人,徐洪珊为陆企亭妹夫。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唐山金控产业孵化器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5,31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康达鑫宇于2021年4月30日收到南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批复福建康达鑫宇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胶粘剂新材料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南环保审函〔2021〕32号)。该批复同意康达鑫宇年产3万吨胶粘剂新材料系列产品项目实施,要求落实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2、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2021年7月9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

3、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2021年7月9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由"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4、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2021年3月,新材料科技以招拍挂的方式出资2,960万元取得上海理日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截至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5、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2021年3月,新材料科技以自有资金9,480万元收购黄让南、江美云持有的南平天宇实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截至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公司盖章: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建祥

日期: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6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1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4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7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9)与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相符。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7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1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2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学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7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9)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并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956 证券简称:英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力股份	股票代码	3009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鲍灿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杭埠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64-8191989		
电子信箱	leon_bao@shinyvac.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8,784,605.33	655,866,145.10	2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371,052.55	52,562,041.18	-2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421,791.23	50,650,415.99	-4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03,517.68	45,054,887.03	-86.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0	0.530	-39.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0	0.530	-39.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8.66%	-4.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87,582,794.56	1,708,053,850.56	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1,215,493.89	680,224,722.33	56.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英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6%	68,723,136	68,723,136		
黄山高新毅达新安江专精特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5,000,000	5,000,000		
陈立荣	境内自然人	3.02%	3,982,301	3,982,301		
鲍磊	境内自然人	3.02%	3,982,301	3,982,301		
嘉兴九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3,882,301	3,882,301		
舒城誉之股权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2,166,182	2,166,182		
华富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	1.52%	2,000,000	2,000,000		
合肥拾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六安拾岳禾安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2%	2,000,000	2,000,000		
李禹华	境内自然人	1.38%	1,820,480	1,820,480		
由欣	境内自然人	1.28%	1,692,920	1,692,9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英准为公司控股股东,李禹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3号)同意注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306号)同意,2021年3月2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3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证券代码:300138 证券简称:晨光生物 公告编号:2021-100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晨光生物	股票代码	3001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静	高智超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曲周县城晨光路1号	河北省邯郸市曲周县城晨光路1号	
电话	0310-8859023	0310-8859023	
电子信箱	cgsw@cn-cg.com	cgswgzc@163.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99,150,619.43	1,825,965,758.35	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698,023.48	152,039,881.82	2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60,915,538.86	142,704,849.59	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3,395,394.01	858,062,887.74	-8.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22.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2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7%	8.64%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95,728,663.44	4,654,478,102.66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27,828,897.48	2,064,141,483.17	27.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6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卢庆国	境内自然人	18.43%	98,196,051	73,647,038	质押	24,200,000
李月斋	境内自然人	3.72%	19,803,365	14,852,524	质押	12,900,000
孙英	境内自然人	2.09%	11,109,900[02]	0		
高沛杰	境内自然人	1.80%	9,584,612[03]	0		
关庆彬	境内自然人	1.73%	9,235,437	0	质押	1,200,000
周静	境内自然人	1.68%	8,974,226	6,730,669	质押	5,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臻远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5%	8,792,251	0		
宁占阳	境内自然人	1.55%	8,231,482	0	质押	4,000,000
董昊天	境内自然人	1.31%	7,000,000	0		
连运河	境内自然人	1.18%	6,269,441	4,702,0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股东李月斋为股东卢庆国先生妻弟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01 2021年4月底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4,567户;2021年5月底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4,814户。

02 股东孙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4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98,500股,合计持有11,109,900股。

03 股东高沛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2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561,412股,合计持有9,584,612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上半年,全球仍然面临新冠肺炎疫情挑战,随着疫情防控工作的推进,宏观经济整体保持恢复向好趋势,消费市场逐步复苏。公司秉承"人与企业共发展"的核心文化理念,继续贯彻"三步走"发展战略,统筹内外部资源,提升产品综合优势,按照年度经营计划推进各项工作,产品销量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99亿元,同比增长14.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8,869.80万元,同比增长24.11%,现将主要工作内容总结如下:

1、业务经营

公司以植物提取行业的健康发展为己任,在"三步走"发展战略的指导下,持续强化技术、生产和管理优势,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产品销量及收入稳步增长,在行业内的主导地位继续提升。

(1)主力产品稳定发展

辣椒红色素销量和收入稳步增长,上半年销量超4100吨,同比增长约26%,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辣椒精供应偏紧,价格维持较高水平,销售收入同比增长,实现的毛利额同比增长约30%;公司积极行动克服印度疫情影响,按计划完成印度辣椒原料的采购及初加工,为新一季辣椒精的稳定发展奠定基础,保障了下游客户的需求。饲料级叶黄素受销售节奏影响,销量及收入阶段性下滑,公司在新疆、云南、印度、赞比亚等地区积极布局原料基地,为叶黄素业务的长期稳定增长提供支撑。

(2)梯队产品高速增长

下游餐饮等行业逐步复苏,拉动香辛料提取物销量快速增长,花椒提取物毛利额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贵阳"天然植物有效成分超临界萃取项目"按计划推进建设工作,建成后将为香辛料提取物发展提供新动力。营养及药用提取物延续良好发展势头:甜菊糖销售收入突破1亿元,同比大幅增长;番茄红素应用开发取得进展,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倍多;食品级叶黄素、水飞蓟素、葡萄籽提取物、迷迭香提取物等实现不同程度增长。

(3)其他业务积极推进

保健食品业务进一步开拓OEM模式、创新销售途径,实现销售收入2200多万元,同比增长了2倍多;赞比亚原料基地建设加快推进,发展种植基地约3万亩。

棉籽类业务坚持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对锁经营模式,规避了行情波动带来的风险。棉籽类业务各主体母公司喀什晨光于报告期内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将择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有利于推动棉籽类业务独立发展,提升喀什晨光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

2、科技研发

科技研发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研发中心、中试中心、检测中心"科创平台的搭建,着力打造植物提取行业技术制高点。邯郸中试中心、动物养殖实验基地、育种玻璃温室、风味研究技术平台、有机溶剂膜分离平台、合成实验室技术平台等科研平台建设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晨光检测中心顺利通过了河北省检验检测机构CMA资质认证,并获得了河北省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初步探索建立了研发工作投入产出价值分析模型,通过量化分析制定科学合理的研发决策;建立了研发服务评价与考核机制,驱动研发持续提升服务标准和工作效率。研发项目以业务部门牵头,实现产研检销一体化联合攻关。成立公司级技术专家委员会对产品方向和技术进行把关,使得项目研发方向和技术精准性大幅提高。

落实研发为生产经营服务的理念,上半年完成成熟产品技术优化6项,解决生产、营销技术问题25项。扎实推进研发项目,重点开展了甜菊糖苷得率提升、甜叶菊CQA得率提升、姜黄连续生产工艺优化、CBD高含量原料小试工艺开发、银杏叶中提取荞麦酸中试、大蒜综合利用工艺开发、万寿菊育种、姜黄油及姜黄素理化性质研究、大蒜多糖对2型糖尿病小鼠降糖作用及机理研究、替抗产品动物喂养实验、番茄红素微乳液在火锅底料上的应用、CBD制剂工艺开发、动保产品应用研究等项目。

坚持平台化、合作研发的思路,报告期内分别与河北工程大学、浙江大学、北京工商大学、东北农业大学、四川农业大学、武汉轻工大学、湖南农业大学等高校及科研机构签约,共同开展万寿菊品种选育及功能成分测定、调理肉用辣椒红产品开发、QG对蛋鸡作用效果和机理的研究、di-CQA安全性评价及有效性和耐受性评价、姜黄素在水产饲料上的开发利用、大蒜多糖应用于食品配料研究、甘草/茯苓等配方颗粒及其药渣综合利用、五种植物提取物化妆品功效研究等项目研发工作。

3、管理提升

继续推进IT化工作,整合现有软件资源,优化结算、采购、销售、入库等环节手续,简化人工工作量。继续落实按含量采购工作,提高按含量采购比例,提升采购环节的成本优势。

持续推进车间自动化提升工作,除车间自动化改造外,高标准完成水溶车间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为公司进一步提高生产管理水平探索了方向。生产部门严格执行自动化覆盖率体系、列车时刻表体系、平衡图体系、自动计量自动取样体系、过程质量标准体系、设备运行可靠性、安全操作规程体系七大体系,通过实施七大体系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和生产精细化程度。实施看板管理模式,将得率、消耗等各项指标与员工考核紧密挂钩,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以看板为抓手来提高精益生产水平。

4、人才培养

强调以奋斗者为本,培养员工担当精神和工作主动性。通过周会、日常/专项培训等措施,持续提高员工知识外延性。继续实施一岗两角(AB角),逐步提升全员管理、实务综合能力。加强重点员工的培养,通过安排独立承担较难的工作任务提高管理水平,定期考核评价,逐步提高各项管理能力。

加强产品经理培养,在实际工作中通过产品整体谋划和利润分析,提升产品经理的思维方式,增加对产品的原料种植、生产加工、行情与市场等信息的全面了解,向合格的产品经理迈进。加强研发人员中试技能、检测技能培训,逐步培养专家及综合型人才。组织落实考核、激励相关优化,通过设置项目奖、专项奖、效益奖等方式完善中长期激励机制。

证券代码:300782 证券简称:卓胜微 公告编号:2021-061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卓胜微	股票代码	3007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FENG CHENHUI(冯晨晖)	徐佳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777号A3幢11层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777号A3幢11层	
电话	0510-85185388	0510-85185388	
电子信箱	info@maxscend.com	info@maxscend.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59,358,476.19	997,693,230.41	13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4,448,560.09	353,016,106.94	18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93,954,826.86	339,902,587.01	19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3,539,538.61	62,459,259.61	59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559	1.0896	18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0557	1.0896	18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9%	18.93%	-0.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986,444,935.95	3,090,294,998.91	12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53,516,469.91	2,659,860,022.32	142.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汇智联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0%	42,680,594	42,680,594		
FENG CHENHUI(冯晨晖)	境外自然人	7.87%	26,244,635	26,244,635	质押	3,390,130
TANG ZHUANG(唐壮)	境外自然人	7.67%	25,574,551	25,574,551		
许志翰	境内自然人	6.82%	22,733,156	22,733,156		
姚立生	境内自然人	5.98%	19,948,714	15,662,502		
南通金信灏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1%	15,718,241	0		
天津浔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	15,127,02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0%	14,994,633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5,197,092	0		
陈皞玥	境内自然人	1.28%	4,253,26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许志翰、FENG CHENHUI(冯晨晖)、TANG ZHUANG(唐壮)为一致行动人。 2、许志翰是无锡汇智联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唯一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并且持有汇智投资73.57%的份额。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2月8日,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保荐书》《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2、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进一步对外投资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对芯卓半导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追加投资27亿元,以进一步扩充SAW滤波器晶圆制造和射频模组封装测试产能及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公告编号:2021-04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需特别提示的重要事项。报告期内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1-062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世界"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8日以电话、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池宇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王祥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次聘任前,王祥玉先生为公司财务部门副总裁,简历请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聘任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1-063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发展需要,曾映雪女士将聚焦于公司业务,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未来曾映雪女士将继续在公司担任相关业务管理职务,并担任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映雪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对曾映雪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以及对年轻人才的培养与扶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映雪女士持有公司496,200股股份,该等股份将遵循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管理。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祥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财务管理相关工作,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次聘任前,王祥玉先生为公司财务部门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3日

附件:财务总监简历

王祥玉,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王祥玉于2005年至2014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门副总裁。

王祥玉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祥玉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